



迎新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此迎新優惠(於本條款及細則第二條所定義)只適用於由美國運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美國運通」)於香港簽發的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之會員(“會員”)。
2. 成功申請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及使用新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於批核後的首 2 個月內成功簽賬至少一次的 HK\$200 簽賬回贈之迎新優惠(“迎新優惠”)只適用於美國運通於 2022 年 1 月 3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間」)收到及成功批核之每張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的申請。
3. 每張附屬卡成功批核後及使用新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於批核後的首 2 個月內成功簽賬至少一次，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基本卡會員可獲取 HK\$200 簽賬回贈，每名基本卡會員最多可享上限為 HK\$400 簽賬回贈。簽賬回贈將於 2022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基本卡會員的賬戶內。
4. 會員必須以新批核的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成功簽賬至少一次方可享有迎新優惠。
5. 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基本卡會員可申請最多 2 張免費附屬卡。
6. 美國運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拒絕申請的權利，包括有不良信貸記錄或未能符合信貸要求的申請人之申請。
7. 如基本卡會員於發卡後 12 個月內取消其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美國運通保留從會員之運通卡賬戶內扣除有關迎新優惠價值之權利。
8. 會員之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賬戶須於整個推廣期內及換領簽賬回贈獎賞期間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態良好，方合資格獲享此次推廣之簽賬回贈。否則美國運通有權隨時取消給予任何獎賞而毋須作出任何通知。
9. 此迎新優惠只適用於現有美國運通 Explorer 信用卡基本卡會員於網上申請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與美國運通 Explorer 基本信用卡基本同時申請之美國運通 Explorer 附屬信用卡申請並不適用於此迎新優惠。
10. 除特別註明外，此迎新優惠不可轉讓、兌換現金或與其他推廣優惠一併使用。
11. 因享用產品或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而造成的損失或破壞，或人身傷害，美國運通概不負責，法律規定之責任除外。
12. 取消、退款、有爭議或未誌賬的交易，均不作有效交易計算。因簽賬所賺取之額外簽賬回贈將會從基本卡會員的賬戶內扣除。
13. 所有合資格簽賬之存根/商戶購物單據正本應保留以備日後需要時作核對之用。
14. 美國運通保留修改所有優惠條款及細則或終止推廣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
15. 如有任何爭議，美國運通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6. 本條款及細則之英、中文版本如有任何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